

南城县财政局文件

城财购（2025）6号

签发人：叶俊

投诉处理决定书

投诉人：江西新策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虞子敏

联系方式：15979003294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湖坊镇长春村 68 号

被投诉人：江西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危文斌

联系方式：18079425577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南城县粮食局院内一楼右侧

相关供应商：江西地农农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辉祥

联系方式：18179472768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街道莲塘北大道 1399 号南昌化工大市场 A8 栋 07 号

投诉人因不满意被投诉人江西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作出的质疑答复,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向我局提出投诉。我局依法于 2025 年 8 月 4 日予以受理。现已审理终结。

一、项目基本情况

被投诉人江西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南城县农业农村局委托,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就南城县农业农村局南城县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项目编号:JXZX2025-NC-J002)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预算金额为 100 万元,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 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 日;2025 年 7 月 3 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供应商江西地农农资有限公司。

二、投诉事项及被投诉人答复

投诉事项: 中标单位江西地农农资有限公司的质疑答复中无材料依据。

事实依据: 中标单位质疑答复中臻两优 8612 的制造商为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品牌:臻两优.8612)而不属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牌:隆平高科)详见质疑答复文件。臻两优 8612 属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隆平高科种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共同培育的

籼型两系杂交水稻品种；该品种由隆臻 36S（母本）与华恢 8612（父本）杂交而成，2020 年通过国家审定（国审稻 20206139）品牌隶属隆平高科。

被投诉人答复：我公司在江西新策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期间依法向中标单位江西地农农资有限公司发送了质疑询问函，要求该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向我公司提供关于质疑事项的回复，详见附件 1，我公司依据江西地农农资有限公司的回复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回复了质疑单位。现针对江西新策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投诉事项，我公司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相关材料及法律依据佐证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作为两优 8612 制造商，该公司提供了江西赣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臻两优 8612 品种权人与制造商分离”争议之专项法律意见书》（详见附件 2），该公司认为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作为臻两优 8612 制造商，该披露内容真实、完整，符合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

相关供应商答复：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收到关于南城县农业农村局南城县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的投诉书，我司高度重视，针对投诉书内的投诉事项，我司已委托江西赣锦律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详见附件 1。投诉公司未能提交任何有权机构出具的“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无权生产臻两优 8612”之证明，亦未证明我司提供的投标材料存在伪造。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作为臻两优 8612 制造商，该披露内容真实、完整，符合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

三、事实查明与认定

经查明：江西省农发种业有限公司作为臻两优 8612 制造商，该披露内容真实、完整，符合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条，认定该投诉事项不成立。

四、处理决定

综上，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二十九条第（一）、（二）款之规定，本机关对投诉人江西新策科技有限公司提起的投诉事项不予支持，驳回投诉。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城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南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5 日印发